

#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为员工提供借款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的自有资金，为符合特定条件的在职员工提供期限最长不超过8年的借款。在上述额度范围内，员工归还的借款及尚未使用的额度可在三年内循环用于后续员工借款申请。

● 履行的审议程序：本次借款事项已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相关规定，该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借款对象均为公司在职员工，公司将加强对借款资金的全流程管理，合理控制借款规模，确保资金安全及还款安排的有效落实。但资金借出后仍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一、财务资助事项概述

公司于2023年4月14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员工购房购车提供借款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在不超过人民币4,000万元额度内为员工提供购房购车借款，有效期三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为员工购房购车提供借款的公告》。

为持续完善公司员工福利保障体系，践行“让幸福更久远”的企业使命，增强员工的归属感与凝聚力，本次公司拟为员工在住房、医疗、教育等关键生活领域提供必要的资金支持，切实缓解员工临时性资金压力，提升员工的稳定性与积极性，助力公司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具体情况如下：

#### （一）基本情况

1、借款对象：适用于公司及分子公司中符合公司员工专项借款管理办法所规定的特定条件的在职员工，但不包括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禁止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主体。

2、借款用途：用于员工购置住房或汽车、重大疾病或其他紧急医疗支出、员工继续教育费用以及其他应急借款。

3、借款总额：资金规模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在该额度范围内，员工归还的借款及尚未使用的额度可在三年内循环用于后续员工借款申请。

4、资金来源：公司及分子公司自有资金。

5、借款期限：具体以借款协议约定为准，最长不得超过 8 年。

6、借款利息与还款方式：具体以借款协议约定为准。

在不违背本议案及相关规章制度的原则下，公司及分子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分别制定相应的员工专项借款具体实施细则，进一步细化借款对象、用途、限额、还款安排、借款流程及双方权利义务等规定。

## （二）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 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关于为员工提供借款的议案》。根据《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借款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亦不构成关联交易。在董事会批准的借款额度内，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及其授权人士具体执行相关审批事宜，并允许其在权限范围内转授权。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流动比率为 1.62，资产负债率为 45.93%，整体流动性良好，具备较强的抗风险能力。本次借款资金规模上限为 4,000 万元，不会对公司正常业务开展及资金使用产生不良影响，亦不属于《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不得提供财务资助的情形。

## 二、被资助对象及财务资助协议

被资助对象为根据员工专项借款管理办法，符合借款条件的公司在职员工。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等《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禁止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对象除外。借款人不得为失信被执行人。公司及分子公司将依据相关规章制度与借款员工签订借款协

议，明确双方权利义务、还款安排、违约责任等内容，且可根据实际情况要求其提供相应担保措施。

### 三、财务资助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本次借款可能存在个别员工因个人原因无法按期偿还借款的风险。为有效控制风险，公司已制定员工专项借款管理办法，各分子公司可根据实际情况制定相应实施细则，明确借款对象、用途、限额、还款安排、借款流程及违约责任等，确保借款行为的规范性与可控性。此外，公司将与借款员工签订书面借款协议，明确还款安排、双方权利义务及违约处理机制等。若借款员工在借款期内离职，须在离职前清偿全部借款本金及利息（如有）。如发生异常情况，公司将依约采取相应措施，并保留依法追偿的权利。

### 四、董事会意见

为进一步健全公司薪酬福利体系建设，增强员工凝聚力与归属感，助力公司吸引和留住关键岗位优秀人才，在不影响公司主营业务正常发展的前提下，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的自有资金为符合条件的员工提供借款。本次借款对象均为公司在职员工，公司已制定相应的专项借款管理办法、具体实施细则，明确借款申请、审批、使用及归还等各环节的管理要求，风险可控。本次借款事项符合公司整体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综上，董事会同意公司向员工提供借款事项。

### 五、累计提供财务资助金额及逾期金额

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总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4,000 万元，均为公司及分子公司为员工提供的借款，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32%；截至 2026 年 2 月 28 日，公司对员工提供财务资助余额为人民币 479.98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 0.0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财务资助，也不存在逾期未收回财务资助的情况。

特此公告。

科达制造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三月二十八日